

中華民國 113 年全民運動會各競賽績優種類錦標獎計分說明

教育部 112 年 11 月 21 日臺教授體字第 1120047276 號函核定

序	編號	競賽種類	說明		
第一類	1-1	健力	每一量級皆計分		
	1-2	拔河	每一量級（室內、室外）皆計分		
	1-3	輕艇水球	團體項目		
	1-4	合球	團體項目		
	1-5	水上救生	因有明訂團體項目(含男女混合團體項目)，只採計團體項目		
	1-6	蹼泳	各項皆計分（含接力）		
	1-7	飛盤	團體項目		
	1-8	滑輪溜冰	各競賽皆計分，曲棍球視同單項競賽計分方式		
	1-9	滾球	各項皆計分		
	1-10	沙灘手球	團體項目		
	1-11	柔術	對打、寢技、格鬥、雙人演武皆計分		
	1-12	原野射箭	個人組不計分。團體組皆計分。		
	1-13	定向越野	每項皆計分		
	1-14	運動舞蹈	只採計團體對抗賽(標準舞、拉丁舞對抗賽)成績		
第二類	2-1	傳統體育	1	民俗體育	1、踢毬（雙人網毬賽）。 2、跳繩（限時計次團體賽）。 3、扯鈴（團體賽）以上計分。
			2	太極拳	套路（每一項目）、推手（每一級）皆計分。
			3	元極舞	團體組(元極舞團體組、長青團體組、器械團體組)成績。
			4	龍舟	團體項目
			5	摔角	每一量級皆計分
			6	國術	每項成績皆計分
			7	龍獅運動	舞龍、南獅、北獅、臺灣傳統獅以上每一小項皆計分
	2-2	創意球類運動	1	慢速壘球	團體項目
			2	木球	只採桿數賽（團體組成績）。
			3	槌球	每項成績皆計分。
			4	躲避球	團體項目
			5	巧固球	團體項目
			6	五人制足球	團體項目

		7	地面高爾夫球	男子團體組、女子團體組。
2-3	劍道	只採團體得分賽、團體過關賽成績。		
2-4	健美	每一量級皆計分。		
2-5	沙灘角力	每一量級皆計分。		
2-6	藤球	團體項目		
2-7	舞蹈運動	只採計未滿 14 歲單人團體隊形舞(標準舞隊形舞、拉丁舞隊形舞)成績。		